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2〕9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变更昆明市呈贡B地块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昆明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申报的《关于申请调整呈贡B地块市政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的函》（昆轨道恒〔2022〕238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该项目已于2021年4月27日由我局呈行审复〔2021〕26号文批复。由于设计单位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设计人员在编制初步设计文件时存在笔误，将工程概况中141号路道路红线宽度错写为20m，实际应为25m。导致核发的初步设计批复存在错误。现就有关内容调整如下：

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中141号路道路红线宽度变更为

25m。

其余审批事项按原《关于对昆明市呈贡 B 地块市政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》（呈行审复〔2021〕26 号）执行。

此复。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

2022 年 4 月 15 日

抄送：呈贡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局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15 日印发
